

三井住友海上火灾保险（中国）有限公司

附加特别费用保险条款（B款）

兹经投保人与保险人双方同意，鉴于投保人已支付了附加的保险费，本保险合同扩展承保下列特别费用，即：加班费、夜班费、节假日加班费以及快运费（不包括空运费）。但，该特别费用须与本保险合同项下予以赔偿的受损保险项目有关。

本条款项下特别费用的最高赔偿金额在保险期限内不超过保单载明的限额。若本保险单受损保险项目未足额投保，本条款项下特别费用的赔偿金额相应按比例减少。

本保险单总的赔偿限额不超过明细表中所列明的总保险金额

本条款系本保险合同约定的主险条款的特别附加险条款。本条款与本保险合同约定的主险条款的任何条文有抵触时，以本条款为准；本条款未尽事宜，以主险条款为准。